

我家的大黄

大黄是一头母牛，它是我家的重要成员。上世纪80年代初，农村实行分田到户的政策，正值壮年的大黄被父亲从集市上买回家。

大黄长得高高壮壮的，但性子急躁，走起路来风风火火。听说前主人因为它性子躁，拉车犁田是个半吊子，才忍痛割爱。父亲图它身强力壮，自认能调教过来，便爽快地买下了。但是，一头成年牛的性子是很难改变的。大黄一套车就往前蹿，几次三番把车扔下，还差点儿伤到人。父亲的耐心被耗尽，抡起鞭子就打，大黄疼得直哆嗦，但一上套，还是冲着脖子倔强地往前跑。我心疼大黄，一手拿着青草，一手牵过绳子，边喂大黄边劝它：“大黄，挨打多疼啊，你先不要动啊，一会儿就好了。”也许是听懂了我的话，也许是因为青草的缘故，大黄终于套好了车。大黄的力气真大，

拉起车飞快地往前冲，比马车都快。赶上周末我在家，就牵着它去找草盛的地方大吃一顿。要回家了，大黄会乖乖地卧下，让我把青草搭在它的背上。夕阳西下，瘦弱的我牵着吃得肚子圆滚滚的大黄，沿着田间小路回家，村民们见了，夸我懂事，也夸大黄听话。等他们农忙来借大黄时，才知道大黄并不是真的那么听话。借大黄，必须得让我牵着。要不然，以它的脾气，根本套不上车，犁不了地。

后来，大黄做母亲了。它不再那么急躁了，舐犊之情油然而生。但因为小牛犊太小，不能跟着下地，大黄就总想着往家跑，特别是傍晚收工的时候。那天，活儿多贪黑了，大黄拉着车飞奔，把我们从小车里甩了出去。我忍着浑身散架般的疼痛，紧紧拉着父亲高高扬起的胳膊，不让鞭子落在大黄身上。大黄看到我摔倒了，也停住了脚步，像

舔舐自己的孩子一样舔着我的手，眼中含着泪。我不再坐车，牵着大黄，一瘸一拐地走着，大黄也乖乖地跟着，再也不乱跑了。

小牛犊被卖掉时，大黄像疯了一样四处寻找。慢慢地，它似乎明白了什么，把对牛犊的爱几乎都转移到我身上。冬日，暖阳高照，大黄懒洋洋地卧在院子里反刍，我靠着大黄的肚子看书。它的肚子一鼓一鼓的，好像在给我按摩，我常常不由自主就睡着了。有一次，一条大蛇从墙角爬过来，大黄警惕地打着鼻音，想看看能不能吓走大蛇，而后又低声叫起来。我从睡梦中惊醒，吓得哇哇大哭。大黄站起来，冲着蛇便一脚踩下去，几乎挣脱了绳子，脖子被缰绳勒得紧紧的。等到父母回家时，看到僵死的蛇，听着我的哭诉，感动极了。父亲给大黄筛草更用心了，还顺手加了一大把料，母亲在饮牛的桶里撒了一大把玉米面。

后来，父母老了，我们想要接他们进城住，大黄的安置就成了问题。谁也不愿养一头老得几乎干不了农活的牛，如果卖掉，大黄只能接受被屠宰的命运。因为大黄，父母坚持住在老家。清晨，满头白发的父亲牵着步履迟缓的大黄迎着朝阳去沟畔地头；傍晚，一人一牛又伴着夕阳，心满意足地回家。时而，大黄舔舔父亲的手，父亲抚摸一下大黄的头。眼神对视，一切尽在不言中。

大黄真正离开我们时，我们一家人都守着它，一生刚强的父亲涕泪横流，一遍又一遍地抚摸着大黄；母亲一会儿给大黄端来煮好放温的米汤，一会儿又泡大黄最爱的豆饼，一会儿又拿来嫩绿的青草，努力尝试着让大黄吃点东西；我搂着大黄的脖子，泪水滴在大黄的脸上，和大黄的眼泪混在一起……

闫忠新/文

合伙买《铁骑》

上世纪60年代末，得福一家从县城下放到我们村，又被分到我家所在的生产队。得福与我同龄，我们成了小学同班同学，很快就成了朋友。那时兴看小人书，谁有一本小人书，大家像疯了似的抢着看。小人书大多是根据电影绘制的，我们往往晚上追着看电影，白天追着看小人书。我俩经常把不易

到手的小人书让对方看。

我们稍大点后便开始读小说。我俩经常借小说读，借到了不论归还时间多有限，我们都会掐着时间让对方看完。有时，我俩也会攒钱自己买小说。自己买的和借的书相比，最大的不同之处在于没人催还，只有别人主动来借，那种集腋成裘的感觉着实令人愉悦。一次，

得福买了本小说《连心锁》，自己没细看就拿给我，让我先看。现在，我还记得小说的主人公叫许哲峰，朝鲜人。连心锁是中朝两国人民战斗友谊的结晶，也是两国人民真挚情感的象征。

一次，我和得福去供销社，我俩都看上了小说《铁骑》。两人翻遍了衣兜，才凑齐了买书钱。书买回来后，我俩兴奋了好

一阵子。小说反映的是少数民族斗争的故事，看着很过瘾。

上世纪70年代末，得福被安排到开滦钱家营煤矿工作，我俩由此分开了。一晃几十年过去了，几年前，他在“地方吧”上找我，我心头一热，想到那时的小人书、《连心锁》，还有我俩合伙买的小说《铁骑》。那天，我们聊了好长时间……

张国印/文

朝花夕拾

带领学生去学农

上世纪六七十年代，我在一所学校担任初中班主任。我们学校在校外建立了学农分校，每学期，我都带四五十名学生到分校学农半个月，吃住全在分校里。

分校有大队分给的土地，我们自己开荒种地。起初，我担心自己的身体顶不住，可我想，自己是老师，怎能不以身作则呢？一定要干在学生前头。思想包袱甩掉了，我轻装上阵，刨地时手上磨出了血泡，累得腰酸腿痛，几乎直不起腰来，但我咬着牙不吭一声，坚持带学生劳动。在地头休息的时候，看着村前碧绿的溪水，远处的美丽山野，玉米的红缨随风摆动，山村美好的景象，让我的心情格外好。就这样，我带领学生学农劳动6个学期，一次没落过。

通过学农，我们学到了种地、施肥、播种、浇水、耨地等种植技术。我和学生们初步掌握了这些技术，回到学校后，我们在教室后面的山坡上种了玉米、向日葵、白菜等，运用学到的技能进行管理。到了秋季，这些农作物都取得了不错的收成。

周瑞海/文

(编辑提醒：本版来稿要求内容真实、可信，所有来稿请写明事件发生的时间、地点等要素。)

新兵连合影

1976年3月2日，18岁的我离开故乡，奔赴军营。由此，我这个不谙世事的农家孩子，投身到部队这个大熔炉，进行了近半个世纪的自我锻造。在部队，我入了党，提了干，为保卫祖国、建设祖国作出了积极的贡献，为家乡父老争了光。图为我在新兵连与战友的合影，四排左六为本文作者。

艾立起/文并供图

图说往事



从狐狸口中夺鸡

母亲爱养鸡，所以，我家的鸡又多又肥。然而鸡也有天敌，老家就有一种专门吃鸡的狐狸。不管白天黑夜，狐狸都会进村偷鸡，我家的鸡也常被它偷吃，母亲多次叫我带着狗追赶偷鸡的狐狸，每次都是无功而返。唯独有一次，我竟然徒手狐口夺鸡，令我终生难忘。

这件事发生在上世纪70年代初，我正在读小学。一天下午，我上完课回家晚了些，只好在家附近放牛。牛独自在山上啃食青草，我就随心闲逛，逛累了就席地而坐。眼前的低洼草地上，一群鸡或悠闲地踱步，或觅食嬉戏，它们时而相互追逐，时而啄食草丛里的虫子。突然，眼前的鸡群惊飞起来，发出“咯嗒、咯嗒”的叫声。我定睛一看，一只灰色的狐狸咬着一只大母鸡像皮球一样在地上滚动，母

鸡的两只翅膀剧烈地拍打着地面，发出“噼啪、噼啪”的响声。尽管母鸡拼命挣扎，还是敌不过凶狠的狐狸。我立即站起身来，朝狐狸奔去，用力去夺那只母鸡，狐狸见状，丢下母鸡逃走了。我迅速抱起在地上打滚的母鸡，发现鸡头耷拉着，脖子上鲜血直流。我哭丧着脸，抱着血淋淋的母鸡跑回家，嘴里不停地喊：“妈，狐狸咬鸡了。”母亲见我双手满是血迹，一下子惊呆了，拉着我的手左摸右看。当发现我毫发无损时，母亲才松了一口气。

母亲捡起母鸡，发现鸡脖子已被咬断。她有些后怕，马上嘱咐我：“孩子，你以后可千万不能这样做！狐狸不但狡猾，而且牙齿锋利，要是咬着你了，多危险呀！”听了母亲的话，我也有点后怕。

刘升洪/文

